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关于反馈 2026 年琼州海峡客滚运输市场 “双随机”检查意见的函

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有关规定要求，进一步加强对琼州海峡客滚运输市场的监督管理，我局 5 月 20 日—22 日组织开展了 2026 年琼州海峡客滚运输市场“双随机”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意见反馈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我局通过“双随机”方式，确定了你公司为本次检查对象，并随机抽取 3 名检查专家，与我局琼州海峡办事处有关人员组成检查组，采取现场检查、现场座谈、查阅台账的形式检查了现场安检、班轮化运营、服务质量管理、实名制管理等情况。

从检查情况看，你公司基本能够落实各项法规文件和上级管理部门要求，现场安检、班轮化运营、实名制管理和港口服

务质量总体较好，但也存在安全管理有待加强、培训记录不规范、应急预案不完善等问题，检查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记录、确认和现场反馈。

二、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整改要求

受检企业	存在具体问题	整改要求
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1.安检员每日培训记录登记不及时。	核实安检员培训情况，并按要求做好培训记录登记。
	2.发电设备维护保养确认表需进一步完善。	核实发电设备维护保养检查时间，并按要求完善记录。
	3.二楼售票大厅未配备 AED 设备。	按规定增加 AED 设备配置。
	4.侯船大厅应急疏散图数量需进一步增加。	增加应急疏散图数量并张贴在明显位置。
	5.人员车辆落水预案中未明确分级响应责任人。	进一步修改完善人员车辆落水预案，明确分级响应责任人。

三、工作要求

（一）请你公司对照检查发现的问题及相应整改要求进行整改，并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前将整改情况报送我局和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

（二）请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督促指导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做好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并对企业整改情况进行核实，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前将整改工作核实情况报送我局。

抄送：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26 日印发
